

装饰艺术 与 构图技巧

林玲 著

装饰艺术与构图技巧

林玲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装饰艺术与构图技巧 / 林玲著. -- 长春: 吉林美术出版社, 2018.1

ISBN 978-7-5575-3450-9

I. ①装… II. ①林… III. ①装饰美术②构图学
IV. ①J525②J06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029538号

装饰艺术与构图技巧

Zhuangshi Yishu Yu Goutu Jiqiao

作 者 林 玲
责任编辑 于丽梅
装帧设计 瑞天书刊
开 本 710mm×1000mm 1/16
字 数 150千字
印 张 10.5
印 数 1—1000册
版 次 2019年1月第1版
印 次 2019年1月第1次印刷
出版发行 吉林美术出版社
地 址 长春市人民大街4646号
网 址 www.jlmspress.com
印 刷 廊坊市海涛印刷有限公司

ISBN 978-7-5575-3450-9

定价: 45.00 元

前言

装饰是人类最古老的艺术之一，伴随着人类由童年走到现在，装饰艺术也由初始的原始纹样走向现代的辉煌。在历史的发展过程中，装饰作为一种文化形态，以其自身特有的文化内涵和形式特征，滋养了华夏文明丰美的肌体，转载着人类艺术不朽的根脉，成就了炎黄子孙创造的智慧。因此，可以说装饰艺术的历史，不仅是一部艺术史，也是人类以装饰艺术特有的语言和方式写成的一部视觉艺术形态的文化史。

20世纪以来，世界文化格局发生了根本的变化，装饰艺术伴随着人类文明的进程，开始由沉寂走向新的繁荣，并在一定程度上改变着人们的生活方式和生活品质，影响着人们的审美心理和审美习惯。面对新的文化潮流和各种艺术流派的冲击，装饰艺术无论是思维观念，还是艺术形式都遇到空前的挑战，是墨守成规还是主动融入世界文化发展大潮，已成为现代装饰艺术必须认真思考，研究的重要课题之一。

探讨现代装饰艺术发展的主题，我们必须研究装饰艺术与艺术教育的关系；研究高等装饰艺术教育在当代的文化使命，研究传统工艺文化向现代设计文化发展的趋势；研究装饰艺术与其他造型艺术的整合与沟通；研究装饰形式的创新及视觉表达，本书的完成，就是我们长期在教学实践过程中学习、研究、思考装饰艺术的一个初步成果。

由于作者学识有限，编写经验不足，难免存在不足，难免存在不准确、不完美的地方，期望各位专家、同仁批评赐教。

目 录

第一章 装饰概说	1
第一节 装饰的功能及价值	1
第二节 装饰的特征	4
第三节 装饰的要素及分类	11
第四节 装饰与其他造型艺术	15
第二章 装饰与文明	22
第一节 装饰之源	22
第二节 中西方装饰艺术的发展	25
第三章 装饰造型	34
第一节 装饰造型的思维观念	34
第二节 装饰造型的形态及形式法则	38
第三节 装饰造型的方法及结构形式	47
第四章 装饰色彩	55
第一节 装饰色彩的特征及本质	55
第二节 装饰色彩的设计	58
第三节 装饰色彩的表现技法	75
第五章 装饰作品的创作与设计	79
第一节 素材的来源与收集	79
第二节 主题的提炼与设计	86
第三节 装饰设计的方法及步骤	89
第四节 装饰工艺与材料	96
第六章 装饰与应用设计	122
第一节 装饰与应用设计的关系及作用	122
第二节 装饰的应用设计范围	124
第七章 构图艺术在装饰画中的表现	132
第一节 装饰画的概念及其应用	132

第二节 装饰画的构图	134
第三节 装饰画构图的表现形式	135
第四节 装饰画构图的表现特征	136
第八章 装饰艺术的空间自律	138
第一节 自然空间与自律空间	138
第二节 自律在传统装式构图中的应用	141
第三节 政府空间的辩证观	145
第九章 装饰设计构图知识	148
第一节 空间形态与画幅的选择	148
第二节 画面的中心与位置的摆布	150
第三节 画面的重点信息与信息容量	151
第四节 视觉中心与视点的确定	153
第五节 画面的平衡与主景的安排	155

第一章 装饰概说

装饰和宗教、哲学都是一种文化现象。从文化形态学视角看、宗教和哲学的语义和语体是以文字的方式存留于世，视觉影像的缺陷只能使它浓缩在书本上或书斋中。而装饰艺术是最大众化的视觉艺术，是一种人类精神理想覆盖区最为宽泛的外在形式。因此，是最具时代属性，最具审美直觉的文化形态。我们研究装饰艺术的一般原理，首先要从装饰的功能及价值，装饰的特征、要素及分类，以及装饰和其他造型艺术的关系入手。

第一节 装饰的功能及价值

在长期装饰活动中，人们对“器物”的创造，包括了“想”与“做”两刀面。“想”即是创意设计；“做”则是实现创意设计的工艺过程。装饰的功能及价值就是在“想”和“做”的结果，是由作品内在的品质决定的。

一、装饰的功能

中国的装饰艺术历史悠久，早在远古时期，匠人已注意到实用与美观的结合和器形与装饰的统一。大量的考古发现和历史事实表明：原始人磨制的石器，绘制的岩画，烧制的彩陶。都直接和战争的胜败、部落的存亡、人人的安危、收成的好坏息息相关。因此，任何装饰艺术品，都不同程度地具有实用功能、审美功能、认识教育功能。

随着社会的不断发展，装饰的实用功能也是不断进步的。围绕着衣、食、住、行、用，装饰正越来越多地满足着人们的生产和生活多方向的需求。在

现代社会里，装饰的实用功能已不再局限于人的基本生活的满足、而更并重生活质量的提高。所以、装饰在最终意义上说，是人类生活的一种艺术方式。它随着人类生活的发展而发展。联系等人类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改变着我们的生存空间和生活方式、它是人类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

装饰的审美功能是通过审美主体对装饰作品中的美的感知、认同、欣赏、感情共鸣才得以实现的。装饰虽不像纯绘画那样直接用优美的形象打动人，但缺以一种特殊的形象、形式、色彩、材质等影响人们的情绪，净化人化的心灵，陶冶人们的性情。装饰使人们在满足物质生活的同时、还赋予生活诗意般的色彩和美感，使人获得审美的愉悦，享受到生活的乐趣。

任何一件装饰作品，无论是具象形态、意象形态，还是抽象形态，都是作者对社会生活的认识相反映，都为我们提供了认识事物的客观依据。通过对不同时代、不同地区、不同民族的装饰作品的欣赏，我们不仅可以加深对民族历史、文化、政治、经济、宗教、民俗的认识、而且还可以引发对客观事物的审美评价和判断。装饰的这种认识教育功能反映在具体的作品中，它不像主题性绘画那样具有鲜明的时代特征和道德内容、但并非只是为形式而形式。它的认识教育功能。更多的是通过生动的造型、优美的形式、绚丽的色彩、给人们美的享受和启迪，影响着人的全面发展。

二、装饰的价值

如果说装饰的功能是作品本身性质所决定的一种内在的认知显现，那么，装饰的价值则是认识主体对装饰作品的一种社会评价。装饰的价值包括社会价值、经济价值和古美价值三个方向。

当一件装饰作品完成以后进入社会领域、由于其本身所具有的认识教育功能所致，必然会产生一定的社会价值。它不仅可以丰富人民群众的物质文化生活，影响和更新人的生活方式，同时还将对经济发展、社会进步起一定的推动作用。

由于装饰是一种实用的艺术，联系看人民生活的方方面面，因此，它在实现其社会价值的同时，也体现出一定的经济价值。其实用功能的大小，影

响着市场的需求、同时也直接决定着其经济价值的大小。在现代社会中、装饰已不局限于个体的创造，而变成了一种社会消费行为。当设计者以群体形式组成专业机构，独立生存于社会。并以自己的装饰作品与需求设计的社会团体或企业之间构成买卖关系时，装饰活动便变成有价值的经济行为。在这里，装饰便成为一种生产力。在当今高速发展的商品社会里，市场运行的经济规律反过来又促进了装饰经济价值的提高。

装饰的审美价值，主要体现了对人的情感、意识、观念、精神的影响和关怀。审美主体通过对装饰艺术的感知，可以获得或崇高、或优美、或神圣、或雄浑的有关享受。这种精神性的内心体验，是无法用会谈来估量的、其价值有时甚至胜过它的经济价值。

第二节 装饰的特征

装饰艺术是人类最古老的艺术形式之一。“装饰艺术对创作者是将生活艺术的物化行为、对接受者是将生活艺术化了的物化结果”。装饰艺术具有物质和精神两重属性。“其装饰性和装饰美的表现，随着装饰实践活动的不同形式，形成了各自的特色和规律。它既是审美文化的形象表现，又是审美改造的具体实践。因此受到装饰对象、环境、功能、材料、制作等条件的制约。在适应性与内蕴性的原则下，其形式表现了审美创造的极大自由和多姿多彩的艺术风貌。”本节将从视觉、功利、审美三个方面对装饰艺术的特征展开论述。

一、装饰的视觉特征

装饰艺术和一切造型艺术一样具有可视性，是通过人为视觉方式太感知美的造型、美的色彩、美的形式。为此，具有十分鲜明的视觉特征。

（一）点、线、面与视觉元素

装饰艺术和绘画艺术一样，都是以点、线、面作为自己造型的元素。它就像文章的单词，音乐中的音符，机器的零件，建筑的砖、石、钢筋、水泥等，既有独立的个性、更具组合的妙趣，是艺术的生命语言和装饰符号，具有美的潜质。

点：从相对关系上看，既是几何学意义上的点、又是画面中最小的面。点的视觉形状是无限的，可以是圆形，也可以是几何形或不规则形。点之间的距离产生空间的联想。点的排列组合，可产生动感、节奏感、远近感。

线：是人类视觉的感知，是人类在进化过程中从体面中抽取出来的轮廓，结构转折的视觉元素、和物理学上的线不是一回事。线既有面积的形象感，又有时间上的流动感。因此，线是人类形象思维和抽象思维的形象化身。线

的面积和方向运动可以组合出千变万化的形式语言，它在造型时的内含与外露，直接决定着形式美感的强或弱。

面：是线的集中封闭形成的平面形。三角形、圆形、方形是塑造天地万物的最基本的形状，面的排列重组会产生多种感觉：如面的重叠会产生前后的二维空间感；面的方向、大小的改变和拼接会形成体积感和运动感，产生三维空间的错觉，甚至四维空间（时间）的假象。

点、线、面一旦脱离几何学意义成为装饰艺术的视觉元素，就与艺术融为一体了，都要服从整体动势和设计意图，充分展示各种形式元素本身的造型意义和精神意义及原创力，才能引发视觉语言的共鸣，体现点、线、面作为装饰艺术造型元素的视觉美感。

（二）形象性

装饰艺术是一种形象艺术、需要形象来获得支撑。因此，形象性是装饰艺术重要的视觉特征。装饰艺术的形象有具象形、意象形、抽象形三种形态。装饰变形是装饰艺术的突出特征、是实现画面装饰性的普遍有效的方法。装饰形象起源于人的直觉本能。又融入了主体对客体的审美观照、是一种美的创造。装饰形象的创造、必须摆脱时间、空间、透视、固有色的束缚、将客观形象主观化。自然形象理想化，具体形象意象化、抽象感情形象化、立体结构平面化、混乱关系秩序化、复杂细节单纯化；同时，还必须接受特定的装饰对象、用途、工艺、材料的制约、因材施教，适形造型、才能创造出生动感人的装饰形象、才能使入透过形象受到美的感染、获得审美享受。

（三）形式性

形式与形式感是装饰艺术另一个重要的视觉特征。

装饰艺术的形式，是作者对所要表达的内容所取的审美方式和方法，它包括艺术语言、表现手段、体裁样式、工具材料等要素。装饰艺术与一般绘画的不同点不在内容和题材，而在于其形式。因此，形式问题，是装饰艺术形式感的核心问题。装饰艺术的形式性主要表现为程式化和秩序化。

1. 程式化

装饰艺术在塑造形象时、不是照相似的再现生活，而是按照一定的格律将事物艺术化、带有明显的主观倾向的统一格式。如戏曲脸谱的造业和色彩、原始彩陶的图案装饰。都体现出很强的程式化倾向。

程式化的形成不是一朝一夕所能完成的。一种装饰语言的形成，是不同地区，不同人种区域性集体审美表象物化的结果，具有承袭性特征。人们对物象的模拟多是对自然常态的概念反映，区域性的集体审美表现所体现的不是物的个性特征，而是其共性特征。例如，同为装饰性绘画，亚洲、欧洲和非洲的语言风格、造型样式、表现手法等都大相径庭。同为木板年画，北方的造型风格粗犷，南方则显得灵秀。

城市化有相对的稳定性，但也不是一成不变的，也要随时适应新的题材内容和新的社会观念。以民间剪纸为例，现代艺术家吕胜中大量袭用了南、女、天、地、日、月、阴、阳、母、子、花、果等造型语汇，这些源于民间剪纸的隐喻符号，承袭了民间诞生、恋爱、交合、生育、死亡、生命等原来的内涵，但这仅仅是一种传统的认知表现和造型意识，吕胜中借助“生育”最终是为了指向生命。程式化的传统关键伴随着吕胜中生命意识的觉醒，最终实现了民间传统的现代蜕变。

程式化绝不等于公式化，我们不能将二者混为一谈。前者是民间文化长期积淀的产物，代表了一个时期人们生命存在的文化状态和文明程度。后者则是毫无个人感受和理解，以为拘谨摹仿重复前人的人云亦云的游戏。

2. 秩序化

秩序化不是人主观臆造出来的。它是自然秩序的主观反映。自然界的日出日落，花开花谢，生老病死无不体现出一种生命的秩序感。艺术秩序是将直观所得的事物的结构规律，经过知觉认可，按照理性的组织规律在形式结构上形成的视觉条理。秩序是装饰艺术形式法则的根本，是比例与平衡的基础，也是反复和韵律的来源。因此，在一定意义上讲，装饰美就是秩序的美。

装饰艺术的形式法则实际上是一种秩序化的法则。变化与统一是形式美秩序法则的总则。形式美的基本法则是由总法则“变化与统一”派生出来的。“变化与统一”贯穿于“对称”、“均衡”、“调和”、“对比”、“节奏”、

“韵律”等形式美的基本法则之中。程式化和秩序化二者是互相联系和制约的。程式化内含程序化的因素，秩序化控制着程式化和秩序化的综合结果，使装饰艺术获得独到的装饰效果和审美价值。

二、装饰的功利特征

人类制造第一件工具不但标志着人类的“诞生”，而且昭示着原始“艺术”发生的起点和开端。大量的历史考古发现表明，人类用石器创造出具有对称和造型美感的石球、石斧等工具，首先是为了实用、而不是审美。即使像原始洞窟壁画所画的那些野羊、野牛之类，也并不是借此画饼充饥，而是为了某种特殊的神秘的巫术宗教活动的需要，与原始的生殖崇拜，图腾崇拜和原始巫术活动密切相关。

这是因为人类主体的生理和心理的需要是和人的生命结构的发展层次相一致的。美国现代人文主义心理学家马斯洛把人的需要分为五个等级，它们依次为生理需要、安全需要、爱和相属关系、尊重需要、自我实现。马斯洛认为，人类只有先满足低层次的需要，才能向高层次需要发展。他说：“高级需要是一种在种系上或进化上发展较迟的产物。”这表明，当人类还处于原始社会低级阶段时，他们的一切活动的都必须首先围绕着生存需要来进行。

但是，当人类进入文明社会后，艺术的实用功能随着不同的艺术样式有所变化。在某些纯艺术中（如绘画）其实用功能逐渐退化甚至消失，而审美功能则凸现出来。在装饰艺术中，其实用功能因其和人民生活密切相关而继续得以保留，并和其他功能共同构成装饰艺术的功能特征。鉴于这个原因，所以有人又把装饰艺术叫做实用艺术。

在现代社会中，装饰艺术仍然和人们的衣、食、住、行联系在一起。实用的功利主义仍然是装饰艺术的重要特征。如一个精美的茶杯，它对于人来说，既是一个审美对象，又是一个实用的器具。

三、装饰的审美特征

自然界的自然形态，无论多么具有诱人的魅力，但它始终与艺术有一定的距离。人类的装饰艺术是精神意识、生活状态的浓缩。它是人类自然情感表达方式的一种选择、是将自然形态的原型转化为一种新的形式结构，以实现情感与联想的真实。汉民族装饰艺术千百年来不仅满足了人们多方面的生存需要，而且具有很高的审美价值。

（一）底蕴美

华夏民族的装饰艺术，作为民族文化的一个主要组成部分，不仅为我们构建了一个丰富而充实的物化世界，而且还塑造了一个具有东方特色的精神世界。装饰艺术的底蕴，从哲学层面看，就是思维内化的延伸，即思维所表现的内涵向纵深拓展。因此，底蕴美可以说是一种诗意美。具体来讲，装饰艺术的底蕴美，主要表现在民俗、伦理、宗教三个层面。

民俗是装饰艺术表现最多的内容，如表示长寿有“松鹤长春”；表示喜庆有“喜上眉梢”；表示富裕有“五谷丰登”；表示爱情有“并蒂莲”、“连理枝”等等。这些内容具有精神的象征性，朴素地反映了广大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祝愿，含蓄地表达了我们民族的性格和品德，具有一种内在的精神价值。

在古代宗法社会，人的上下尊卑、等级秩序、也反映在器物的造型、装饰、色彩等方面。如“唐尧禅让”、“伯牙弹琴”等等，这些装饰内容都形象地反映了我国古代崇尚的道德观念和社会形态。这种伦理意蕴，以一种规范的力、保持着社会和积极关系的秩序与和谐。

宗教是我国古代一种重要文化现象。道教与佛教是构成我国传统文化的重要的精神支柱。反映在装饰艺术上，如把莲花作为佛教的象征，运用相当普遍。再如敦煌莫高窟的佛教壁画、山西永乐宫的道教壁画，都是典型的代表。装饰艺术所蕴含的宗教是一种精神的寄寓，一定程度上“可以获取一种群体的精神的稳定力，以达到共同的屈从”。宗教意蕴也是一种历史现象、随着历史的发展，宗教意蕴正逐渐淡化，新的时尚和文化观念将成为装饰艺术的精神意蕴。

（二）韵律美

有人把建筑比作“凝固的音乐”。装饰艺术和建筑艺术同质。不仅有音乐般的旋律，也有诗一般的韵致。还有舞蹈般的节奏。装饰艺术通过稳定的装饰形象。通过造型、色彩、构成等方式表现出大小、明暗、动静、虚实、曲直、冷暖等有序变化，形成抽象的韵律美。这是一种抽象的秩序，甚至可以由视觉升华为听觉、使人陶醉在情感世界中。

在装饰艺术中，线不仅是一种视觉元素，还体现出一种艺术特色。以马家窑为代表的彩陶，流动的波纹线。圆润的涡线，都达到了十分精炼的程度；商周青铜器的直线庄重而威严。曲直结合的波状线，简朴中透出秩序感；唐代的线活泼而饱满；宋代的线清简而理智。线的韵律在不同的艺术形态中体现出不同的精神风貌。线的运用和情感表达，是人的精神外化的表现。因此，现代美术家认为，线是一种“有意味的形式”。

色彩在装饰艺术中是情感表达最为直接的语言。它具有一种形式的主动吸引力，使人产生或热烈、或寒冷、或明快、以沉静的情感倾向。如唐三彩的华美绚丽。宋元陶瓷的单纯含蕴等，都是那一个时代的精神写照。具有极高的色彩韵味和美学价值。

除此之外，装饰艺术还十分注意追求形的变幻和空间组合，追求动态形象的动势夸张及变化，追求形与形的虚实空间的有与无。这些充满中国传统美学特色的形式美规律和法则，是一笔非常宝贵的精神财富，是装饰艺术最鲜明的艺术特征。

（三）工艺美

装饰艺术的工艺美，表现为技术的工巧与表现的技巧两个方面。技术的工巧是一种诉诸人的感知的外在的质的精巧、工整与光泽等；表现的技巧则是创造的智慧在技术上的体现。前者表现为技术的力的充分运用和它给予人的独特感受，后者则是一种较自由的开创性智慧实现的过程——创造力的释放，它给人的美感比技术的工巧更深沉、更隽永。《考工记》谓：“天有时，地有气，材有美，工有巧、合此四者，然后可以为良。”这里的“巧”与“合”

一语点明了技术与表现之间的关系。工巧是外在的物化手段、技巧却是精神的外现。在具体的装饰形态上，我们通常追求的简约化、抽象化、精粹化。实际上是在表现技巧上追求精神化。我们欣赏原始彩陶并从中体验到一种纯朴、简约的美。透过这种美，我们可以认识到装饰艺术工艺美的价值。装饰艺术一旦失去工艺美，装饰艺术本身也就毫无价值可言了。

材料是装饰艺术重要的物质基础。装饰艺术作品工艺美学价值的高低，在某种程度上讲，决定于装饰艺术家对材料的知解程度和驾驭材料的智慧程度。

第三节 装饰的要素及分类

装饰的实用功能决定了装饰的本质是要为人服务。装饰不因造型、环境、材质、需要的不同，而丧失其基本功能，装饰也不因价值的大小而丧失其基本要素。本节的重点是讲述装饰的要素及分类情况。

一、装饰的要素

装饰的要素，概括起来主要有：功能要素、美学要素和材质要素。

（一）功能要素

在装饰的诸要素中，功能要素是最基本的要素。各种使用工艺品如染织、陶瓷、家具等，必须充分考虑其使用功能与人的生活方式的适应性、既要便于使用，又要安全适用。对于从属于建筑、雕塑、服装的建筑装饰、雕塑装饰、服装装饰，在设计时必须同时关注其和环境、材质的功能作用，使装饰的外表、结构成为一种符合人体功能和人类需要的形式。

在现代装饰设计中，由于人体工学的介入，它不仅改变着人类的认识，而且为我们带来更高一级的新的功能效用。这种新功能不仅要提供美的物形，最重要的是要给现代生活条件下的人，在生活与生产时带来科学和舒适。比如装饰雕塑的设计。我们不仅要考虑其和环境的关系，使其和周围的建筑环境融入一体，还要考虑其体量的大小与人的视觉的关系，要符合特定环境下人体工学的功能要求。

（二）美学要素

装饰艺术的美学要素是装饰作品本身内在的一种潜质，已通过线条、形状、比例、结构、色彩、节奏、肌理等视觉元素给人以多方面的美学感受。

线条：可随线条的长短、粗细、刚柔、强弱、轻重、曲直、急缓的不同